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上市地点：上交所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9 层）

二〇一六年二月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柏华



王洪添



王静莲



迟延坤



袁东风



潘爱玲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22 日



目 录

释 义.....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6
第二节 本次发行情况	7
一、本次发行类型	7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一）上市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7
（二）国资委审批情况.....	7
（三）监管部门审批情况.....	7
（四）资产过户和债务转移情况.....	7
（五）验资情况.....	8
（六）股份登记情况.....	8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情况	8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8
（二）发行数量.....	8
（三）发行价格.....	9
（四）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及其配售情况.....	9
四、本次发行发行对象的情况	11
（一）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1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2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12
（四）发行对象与公司的重大交易情况.....	12
（五）发行对象与公司未来交易的安排.....	13
（六）限售期.....	13
五、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13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13

(三) 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
(四) 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
第三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15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15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5
(二) 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5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6
(一) 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16
(二) 本次发行对财务的影响	17
(三) 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17
(四) 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17
(五) 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18
(六) 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18
(七) 本次发行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变动情况	18
第四节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0
一、湘财证券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0
二、北京海润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20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5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浪潮软件	指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浪潮软件集团、控股股东	指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票之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认购邀请书》	指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申购报价单》	指	《浪潮软件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普通股、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Inspur software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柏华
董事会秘书:	申宝伟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浪潮软件
股票代码:	600756
注册资本(发行前):	278,747,280 元人民币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	通信及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通信及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资格证书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泰安市虎山路中段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 1036 号
电话号码:	0531-85105606
传真号码:	0531-8510560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上市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1、2015 年 6 月 23 日，浪潮软件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

2、2015 年 7 月 27 日，浪潮软件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

3、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调整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它事项不变。

（二）国资委审批情况

2015 年 7 月 10 日，山东省国资委出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意见》（鲁国资收益字[2015]37 号），批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

（三）监管部门审批情况

1、2015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浪潮软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无条件通过。

2、2016 年 1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107 号），核准了本次发行。

（四）资产过户和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和相关债务的处理。

（五）验资情况

1、关于投资者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了浪潮软件委托湘财证券作为主承销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截至 2016 年 2 月 4 日由湘财证券代收取的发行对象认购资金的实收情况，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3-00011 号《验证报告》，经其审验认为：“截止 2016 年 2 月 4 日 17 时止，湘财证券收到浪潮软件非公开发行股票实缴认购资金总额（含获配投资者认购保证金）人民币 999,999,979.65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柒拾玖元陆角伍分），其中有效认购资金总额（含获配投资者认购保证金）人民币 999,999,979.65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柒拾玖元陆角伍分）。”

2、关于浪潮软件募集资金的验资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了浪潮软件非公开发行 45,351,473 人民币普通股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大信验字[2016]第 3-00012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认为：“截至 2016 年 2 月 5 日止，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999,999,979.6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3,821,218.4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76,178,761.16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5,351,473.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30,827,288.16 元。”

（六）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情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45,351,473 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6 月 24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9.89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为 22.05 元/股，相当于本次发行底价 19.89 元/股的 110.86%，相当于申购报价日（2016 年 2 月 1 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38.99 元/股的 56.55%。

（四）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及其配售情况

1、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

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无需缴纳保证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泰生鸿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保证金的缴纳不符合《认购邀请书》的约定、以及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电子核查材料的缴纳不符合《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外，其余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约定足额缴纳保证金并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对所有《申购报价单》进行了统一的簿记建档，报价区间为 27.03 元/股 -19.89 元/股。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报 价 档 位	申 购 价 格 (元/股)	申 购 金 额 (万 元)	是否缴纳 保证金	是否有效 报价
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	25.00	10000	是	是
		2	20.08	16100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22.05	15400	否	是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5.46	11000	是	是
		2	22.28	20000		
4	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	25.00	20000	是	是
		2	22.50	20000		
		3	20.00	20000		
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7.03	10100	是	否

6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21.50	10000	是	是
7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20.20	24600	否	是
8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	19.92	10000	是	是
9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	22.00	12000	否	否
		2	20.80	12000		
		3	19.89	12000		
10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	20.51	10000	否	是
11	北京泰生鸿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	23.50	10000	是	否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25.50	14600	否	是
		2	23.66	43100		
		3	22.05	62300		
1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21.76	16300	否	是
14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20.50	40000	否	否
15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	21.28	16000	是	是

2、定价和配售过程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并依次按认购价格优先、认购金额优先、认购时间优先的秩序协商确定最终发行价格、获配对象及其获配数量。

根据上述原则和簿记建档的情况，发行人最终确定了本次发行的价格（22.05元/股）和各发行对象的配售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锁定期（月）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占公司发行后股本的比例
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	4,535,147	99,999,991.35	1.40%
2	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	9,070,294	199,999,982.70	2.80%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9,070,294	199,999,982.70	2.80%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22,675,738	500,000,022.90	7.00%
合计			45,351,473	999,999,979.65	13.99%

（五）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79.6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23,821,218.4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76,178,761.16 元。

四、本次发行发行对象的情况

（一）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84802043P

法定代表人：段国圣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828-838 号 26F07、F08 室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L47371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方正东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人：孙法明）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软件园东路 1 号软件产业 4.1 期 A1 栋 12 层 12 号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及期货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号：100000000040694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有效期至 2016-9-5）；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号：310000000105579

法定代表人：阮琪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发行对象在发行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关联交易，也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新增关联交易。

（四）发行对象与公司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前 24 个月内，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五）发行对象与公司未来交易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没有关于未来交易的安排。

（六）限售期

本次投资者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五、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经办人员：朱同和、马清锐、郭勇、姚召五、黄勤、刘俊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901

联系电话：010-56510777

联系传真：010-56510790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袁学良

经办律师：彭山涛、甄晓华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 5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联系电话：010-82653566

传真号码：010-88381869

（三）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 责 人：胡咏华

经办会计师：胡咏华、刘雪娇

办公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5982 号第一大道 10 层

联系电话：0531-81283666

传真号码：0531-81283555

（四）验资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 责 人： 胡咏华

经办会计师：陈金波、陈家

办公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5982 号第一大道 10 层

联系电话：0531-81283666

传真号码：0531-81283555

第三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22.20%	61,881,000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	9,299,798	-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	7,138,962	-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	6,831,941	-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	5,558,716	-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	4,200,500	-
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34%	3,725,849	-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	3,194,759	-
9	金燕	1.08%	3,000,000	-
1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沪	1.05%	2,934,621	-
合计		38.66%	107,766,146	-

（二）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19.09%	61,881,000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7%	9,299,798	-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	9,070,594	9,070,294
4	武汉睿福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0%	9,070,294	9,070,294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4%	7,909,762	-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	5,558,716	-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	4,794,796	-
8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一组合	1.15%	3,725,849	-
9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沪	1.14%	3,701,015	3,311,882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97%	3,145,248	-
合计		36.46%	118,157,072	21,452,470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1、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45,351,473	13.9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78,747,280	100.00%	278,747,280	86.01%

合计	278,747,280	100.00%	324,098,753	100%
----	-------------	---------	-------------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王柏华	董事长	0	0	0	0
王洪添	董事、首席执行官、总经理	0	0	0	0
王静莲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迟延坤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袁东风	独立董事	0	0	0	0
潘爱玲	独立董事	0	0	0	0
李伟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许国彬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王春生	监事	0	0	0	0
匡立武	副总经理	0	0	0	0
申宝伟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二）本次发行对财务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财务风险将降低，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

（三）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升，偿债能力提升。

（四）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发行人以软件开发技术为核心，将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应用于电子政务领域和电子商务领域，与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管理和应用相结合，提供电

子政务软件开发与服务和电子商务软件开发与服务,并根据客户的业务需要提供系统集成服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应用于地方电子政务云应用服务平台(iGAP)项目、行业电子政务云应用服务平台(GRP)项目、iMai 电子商务平台项目和浪潮大数据应用支撑平台项目等 4 个募投项目,募投项目产品是公司现有产品的升级,促使公司产品云化、平台化,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业务的销售占比,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 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仍然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保持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六) 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造成直接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七) 本次发行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变动情况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涉及关联交易,包括:

(1) 租赁控股股东浪潮软件集团机柜

为顺利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与控股股东浪潮软件集团签署《租赁服务合同》,拟租赁后者云中心机柜,用于搭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软硬件基础平台,即公司将服务器或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置于浪潮软件集团云中心的网络环境中。租赁期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租赁服务费用每年约为 1,470.75 万元。

浪潮软件集团第四代云中心于近年投入使用,参考的是最新国际 T4 标准及国内 A 级数据中心标准。在整体综合布线、制冷设计、电力供应、消防配套等各方面为目前国内领先水平,因此其带来的服务具备高可用性、高保障性。公司与浪潮软件集团之间的租赁服务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浪潮软件集团已经建成的具备国内领先水平的第四代云中心提供的机房环境和良好的租赁服务,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减少重复建设投入,促进上市公司业务发展。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租赁服务交易，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可比价格确定。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公允的。

（2）可能采购关联方浪潮信息的服务器及相关设备

公司拟通过招标方式采购服务器及相关设备。公司关联方浪潮信息可能参与上述产品的招标。浪潮信息是国内领先的服务器、存储器等相关设备生产厂商，其参与公司采购设备的招标将增加公司择优选择的空间。由于其技术领先、产品质量可靠，可能会在部分产品的招标采购中中标，公司预计向其采购的设备金额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备采购总金额的50%，预计金额不超过10,793.50万元。

浪潮信息是国内领先的服务器、存储器等设备生产厂商，部分产品如浪潮2路、4路和8路服务器在中国市场占有率第一，出货量全球第五。IBM、SAP全球两大数据库厂商相继宣布与浪潮的战略合作，DB2、Sybase全面支持中国主机K1，浪潮信息已跻身UNIX关键应用主机核心厂商之列。

浪潮信息有着完善的产品布局：服务器方面，浪潮信息发布了双路产品NF5280M4、四路产品NF8460M3、八路产品天梭TS860；存储器方面，推出了全新AS500系列、AS1000系列、AS8000系列及AS10000四大系列存储新产品，满足不同级别客户的不同应用需求；Unix服务器方面，K1完成了从新品研发、产业布局、关键行业应用到生态体系建设的系列动作，主机业务规模实现连续性跃升，发布新品K1910，其性能指标与业界主流产品在处理器核心数和内存容量上有明显的优势。

浪潮信息与公司同受浪潮集团控制，了解公司的相关业务需求，能向公司提供更契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所以公司在组织募投项目所需设备招标时会邀请浪潮信息参与竞标，从而增加公司择优选择的空间。

公司采购上述设备采用招标方式，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择优选择供应商。浪潮信息需要与其他供应商一起参与公司组织的招标。

因此，上述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公允的。

2、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涉及同业竞争

第四节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一、湘财证券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湘财证券认为：

1、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由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全程见证，本次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3、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浪潮软件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符合规定。

二、北京海润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北京海润认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平、公正、合法、有效。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本报告书进行了核查，对发行人在本报告书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专业意见相关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郭勇
郭勇

保荐代表人： 朱同和
朱同和

马清锐
马清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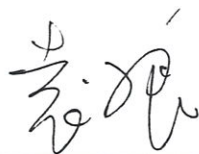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林俊波
林俊波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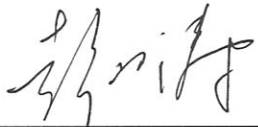
本所已对本报告书进行了核查,对发行人在本报告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袁学良

经办律师:



彭山涛



甄晓华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2016年 2月22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已对本报告书进行了核查,对发行人在本报告中引用本所出具的专业意见相关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胡咏华
胡咏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咏华
胡咏华

刘雪娇
刘雪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2月22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已对本报告书进行了核查,对发行人在本报告中引用本所出具的专业意见相关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胡咏华
胡咏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金波 陈家
陈金波 陈家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2 月 22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查阅：

- 1、湘财证券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北京海润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
- 4、湘财证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北京海润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 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 7、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8、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此页无正文，为《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之
签章页）

